

证券代码：874133

证券简称：提牛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订了《关于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3年11月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华创证券。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11月10日上海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予以受理。2023年11月13日，公司完成辅导备案，公司进入辅导阶段，备案日期为2023年11月13日。

（四）通过辅导验收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收到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华创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沪证监综合字[2025]102号），公司在华创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上海证监局的辅导验收。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4,350.91万元、4,701.53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56.01%、39.41%，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关于对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

上海提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